

张店区科学技术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如对报告内容有疑问，请与张店区科学技术局联系（地址：山东省淄博市张店区新村西路 226 号区政务中心；邮编：255000；电话：0533-2869907；电子邮箱：zdqkjjbgs@zb.shandong.cn）。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张店区科学技术局全面贯彻落实上级信息公开工作要求和部署，加强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提高信息公开的深度和广度，全面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围绕科技创新工作，聚焦社会公众关切，深化公开内容，创新方式方法，优化政务服务，加强交流互动，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不断提升政务公开工作质效。

（一）主动公开方面。严格落实主动公开时限要求，优化信息发布流程，确保公开内容准确、全面。202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区科技局在区政府门户网站政务公开专栏上累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37 条。

（二）依申请公开工作方面。2024 年无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2025 年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被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无结转下年度办理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一是严格按照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要求,细化公开目录,提高公开时效性,不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的范围和质量;二是严格做好公开信息保密审查,按照“先审查、后公开”的原则,严格做好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确保公开信息不涉密、涉密信息不公开。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方面。以区政府网站作为政府信息公开的主阵地,结合科技工作实际情况,持续规范优化栏目设计与内容发布;依托企业服务群、走访调研与政策宣讲会等线下渠道,拓展公开场景,构建“线上+线下”立体化公开体系。

(五)监督保障方面。

切实履行公开责任,强化政务公开工作组织领导,认真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细化工作目标,明确工作任务,形成业务科室协同联动的工作格局。通过公开办公电话、电子邮箱等形式接受社会公众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咨询、监督,规范回应群众关心的重点和热点,进一步提升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5年，区科技局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仍存在一些不足，如创新力度不够，信息公开主要以常规性文字信息为主，多形式、多角度、全方位解读仍有不足，政务信息内容、

形式等方面的质量有待进一步提高。下一步，区科技局将进一步完善政务公开工作机制，有力推动政务公开工作规范化、制度化，加强政策解读，帮助企业及时了解和掌握国家、省、市扶持政策，确保信息公开及时全面、准确高效。加强对工作的总结和提炼，努力形成具有科技特色的工作亮点。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 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

2025 年度区科技局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未收取任何费用。

(二) 本年度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情况。

区科技局共办理人大建议和政协提案 5 件。其中人大建议 0 件；政协提案 5 件。所有建议提案均按照程序和要求，于办理时限前完成办理答复工作，回复率、办结率与满意率均达到 100%。各代表、委员对答复工作均表示满意和感谢。

(三) 本单位在政务公开制度、内容、形式和平台建设方面的创新实践情况。

区科技局重点加强政务公开信息化建设，通过每周发布工作周报，建立企业服务群等形式，变单一公开路径为多路径公开，切实拓宽公开渠道，加强政策解读，及时回应社会关切。构建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多路径公开体系，有效增强政策解读与社会关切回应的及时性。同时，结合走访调研与政策宣讲活动，同步开展信息公开宣传，提升企业在政务公开中的参与度和知晓度，推动

信息公开与服务企业深度融合、双向促进，让企业更容易感受到科技政策信息带来的便利，更有效落实政务公开政策。

（四）《2025年张店区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分工方案》落实情况。

区科技局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严格落实《2025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分工方案》及上级相关要求，结合工作实际，系统推进各项任务落实。一是健全工作机制、规范公开内容、创新公开形式，持续推动政务公开常态化、制度化、规范化。二是及时根据领导干部变动调整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进一步明确分管领导与责任科室，研究部署政务公开年度工作，确保组织领导有力。三是围绕提升业务能力，积极参加政务公开专题培训，坚持“实际、实用、实效”原则，着力解决公开不规范问题，指导各科室规范开展具体工作。同时，针对存在问题和不足及时整改落实，持续加大信息公开力度，提升财政透明度，推动政务公开工作不断改进和深化。